

证券代码：838118

证券简称：联凯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湖南联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龚凯红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64,81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3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袁江玲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209,3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2.6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田波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558,2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7.5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潘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艳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

4月27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熊智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8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9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贺志华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5年4月27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欢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5年4月27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湖南联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湖南联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
3、湖南联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湖南联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